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际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海宁路（学院路—新滩官庄路）新建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薛采高	联系人	黄伟涛		
通讯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海昌南路 68 号				
联系电话	18036623770	传真	-	邮政编码	222000
建设地点	连云港市凤凰新城				
立项审批部门	连云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连发改行服发[2015]39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E4721 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		
占地面积	0.93 公顷		绿化面积(平方米)	1200	
总投资(万元)	77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6 年 5 月	
<p>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p> <p>一、原辅材料: 施工期主要工程材料有土石方等。 本工程为非生产性项目, 营运期不需要原辅材料。</p> <p>二、主要设备: 该工程使用的施工设备主要有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翻斗车、灰浆搅拌机等。</p>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	柴油(吨/年)	—		
电(度/年)	—	燃气(标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其它			
<p>废水(工业废水、生活废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p> <p>废水类型: 雨水</p> <p>排水量: —</p> <p>排放去向: 经市政雨水管网直接流入区域雨水管网。</p>					
<p>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p> <p>无</p>					

1、项目由来

凤凰新城是凤凰新城区域边界为北至海宁东路，西至瀛洲路，南抵立交桥，东至宁连高速，是一块近似三角形地区，全城规划用地约为 7.21 平方公里，规划道路网络由高速公路、主干道、次干道、支路组成。高速公路为宁连高速；主干道为瀛洲路、海宁路、新建东路、科苑路；次干道有东西向的凤舞路和南北向的凤凰大道、朝凤路、学院路。

经济发展离不开完善的交通运输体系的支撑，本项目的建设能改善沿海产业运输条件现状，进一步加强沿线港区及产业园区联系，从而扩大了港口的辐射范围，有利于滨海新城、连云区、新海城区各区的协作发展，更好的实现连云港港“一体两翼”发展战略要求。

本项目地处凤凰新城，是有利发展的地域，该项目的建成，有利于招商引资，有利于加快凤凰新城的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凤凰新城产业向规模化、集约化的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同时能带动和促进凤凰新城的发展，就当前的经济改革深化及市场经济发展而言，将起到一定的循环联动作用；能促进产业区的经济发展，有利于地方资金积累，改善地方的财源建设，增强地方的经济实力，为该地的经济建设提供有效的后续支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该项目需编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当地环保部门审批。受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连云港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为该项目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供环保部门审批。

2、地理位置及路线走向

新海新区规划范围东至花果山山麓 30 米等高线、宁连高速，西至郁洲路、瀛洲路，南至宁海立交桥，北至港城大道。由科教园区片区、凤凰新城片区、行政中心周边地区及东盐河至郁洲路拓展区整合而成，总面积约 37.6 平方公里，其中科教园区 21.7 平方公里，苍梧路城市组团 3.3 平方公里，行政中心周边 5.4 平方公里，凤凰新城 7.2 平方公里。

凤凰新城是凤凰新城区域边界为北至海宁东路，西至瀛洲路，南抵立交桥，东至宁连高速，是一块近似三角形地区，全城规划用地约为 7.21 平方公里，规划道路网络由高速公路、主干道、次干道、支路组成。高速公路为宁连高速；主干道为瀛洲路、海宁路、新建东路、科苑路；次干道有东西向的风舞路和南北向的凤凰大道、朝凤路、学院路。

本项目新建工程位于凤凰新城片区内，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本次道路设计全长 373.975m，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 320701201510026 号）和项目方案批复（连规函[2015]168 号）见附件，具体位置见附图 1。

3、主要技术指标及经济指标

表 1-1 主要技术指标

项目	单位	指标
公路等级		城市次干道
行车速度	km/h	40
红线宽度	m	30
荷载等级		道路：标准轴载 BZZ-100
路面结构		行车道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人行道采用面包砖铺装
路拱横坡		行车道双向外坡 2.0%，人行道内坡 1.5%
设计使用年限		10 年
抗震设防烈度		7 度

表 1-2 本项目新建工程主要技术经济指标汇总

道路名称	序号	项 目	投资额（万元）
海宁路	1	道路工程	324.8
	1.1	机动车道和混合车道	186.3
	1.3	非机动车道	56.3
	1.4	人行道	54.1
	1.5	土石方	28.1
	2	排水	96.4
	3	交通工程	44.9
	4	绿化	22.9
	5	路灯	36.4
	6	城市家具	5.8
	6.1	书报亭	4
	6.2	自行车停靠架	0.6
	6.3	电话亭	0.6
	6.4	果皮箱	0.2

	6.5	休闲座椅	0.4
	7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60.3
	7.1	征地、拆迁	117.8
	7.2	工程管理、设计、勘察、招投标等	42.5
	8	预备费	55.4
	9	建设期贷款利息	23.2
总计			770.2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道路为新建，建设前土地为农田，故不存在原有污染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自然地理

本项目新建工程位于凤凰新城片区内，凤凰新城是凤凰新城区域边界为北至海宁东路，西至瀛洲路，南抵立交桥，东至宁连高速，是一块近似三角形地区，全城规划用地约为 7.21 平方公里，规划道路网络由高速公路、主干道、次干道、支路组成。高速公路为宁连高速；主干道为瀛洲路、海宁路、新建东路、科苑路；次干道有东西向的凤舞路和南北向的凤凰大道、朝凤路、学院路。

2、地形、地貌

连云港市位于鲁中南丘陵与淮北平原的结合部，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倾斜，平均比降 1%~9%。地貌以平原为主，兼有山地、丘陵、岗地。地形多样，层次分明，可以分为四个区域，分别为西部低山丘陵区，中部平原区，东部沿海滩涂区和云台山区。新浦和海州城区以海滨平原为主，地面较开阔平坦，地势较低，起伏不大，地面绝对高程 4~20m。

本项目新建工程位于凤凰新城片区内，凤凰新城片区内地势较为平坦，整个地势自东南向西北倾斜，地面高程一般为 3~6m，属平原缓坡地带，地貌以平原为主，兼有丘陵、岗地等。

3、工程地质及地震

本区在地质构造上位于扬子准地台与华北地台的接触带，据《江苏省东北地区地质构造纲要图》，本区无大型活动性断裂，但本区以西约 80km 处的郯庐深大断裂活动带，本区东南约 100km 处的南黄海地震带在历史上曾多次发生强烈地震，并波及连云港市，因此区域内具备发生破坏性地震的构造背景。近几年，本市被列为全国重点抗震加固城市之一。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036—2001）、《中国地震动反应谱特

征周期区划图 B1》、《中国地震动峰值加速度区划图》确定，场地所处连云港市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设计基本加速度值为 0.10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三组。

4、气候气象

连云港市地跨东经 118° 24'—119° 48'，北纬 33° 58'—35° 07'，属暖温带向北亚热带过渡地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热同季。年平均气温 14.2℃，一月平均气温-0.4℃，七月平均气温 27.4℃，年最高气温 40.2℃，年最低气温-18℃，冬季最大冻土厚度 0.22m。春冬两季多北风、西北风，夏秋两季则东南风居多，平均风速 3.3m/s。年平均降雨量 872.6mm，主要集中于 7、8、9 三个月，约占全年降雨量的 2/3。年最大降雨量 1380.7mm，最小降雨量 520.7mm，日最大降雨量 264.4mm，最长连续雨日 14d，最大连续暴雨量 244.2mm。降雪集中于 12 月至次年 2 月，最大积雪厚度 280mm。全年无霜期 215d

5、水文

①、地表水

项目临近的主要地表水体为东盐河，规划功能为城市景观、工业、农业用水。东盐排淡河西起玉带河闸，流经新浦南部和东部，最后由大板跳闸控制入海，全长 21 千米，河道底宽 15 米，是市区排涝、航运河道之一。该河上下游由河闸控制，一般处于关闭状态，水流很小，只在雨季泄洪，多年平均流量为 1.89m³/s，常水位 1.5 米，最高水位 3 米。东盐排淡河规划功能为城市景观、工业、农业用水。

②、地下水

根据江苏省水环境监测中心连云港分中心对全市地下水水质抽样检测结果可知，全市平原区浅层孔隙水水质较差，山丘区浅层孔隙水水质一般，深层承压水和基岩水水质优良。平原区浅层孔隙水因开发利用程度低和城市工业化程度提高，导致地下水体中的氨氮、亚硝氮、高锰酸盐指数等指标超标；深层承压水因被超量开采使得水质较差的浅层地下水越流补给能力和海水入渗补给能力增强，地下水出现硬度增大，盐度增高，水质变差趋势。工程所在区域地下

水位有由南向北逐渐降低的趋势，潜水含水层地下水补排与附近地表水侧向渗流及大气降水、蒸发密切相关。

6、地表植被情况

区域地表植被主要为农田栽种的农作物以及人工种植的树木等。

7、珍稀物种

该区域野生动植物稀少，评价区域周边没有珍稀物种。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社会经济

连云港市是我国最早 14 个沿海开放城市之一、新亚欧大陆桥的东桥头堡、著名的海滨旅游胜地，是四大海盐产区、八大渔业生产基地、六大磷矿之一，又素有“中国水晶之乡”、“中国石英之乡”的美称。始于连云港的兰新铁路是横贯中原走向欧洲的大动脉，市境内河海相通、港路相接、水陆空相连，交通发达；连云港港为全国十大海港之一，港口现有万吨以上泊位 30 个，年吞吐量 4000 万吨以上，与 16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近 1000 多个港口有通航关系和贸易来往；其地理位置、人文景观及区位优势十分优越。近年来，连云港在社会经济发展上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2014 年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965.89 亿元，同比增长 10.2%，总量较上年增加 180.47 亿元。人均 GDP 突破 44000 元，达到 44277 元，较上年增加 3861 元，同比增长 9.6%，其中市区人均 GDP 达到 52238 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989.8 亿元，增长 12.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1.8 亿元，增长 12.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外贸进出口总额分别增长 23.6%、13%、20.8%；居民消费价格基本稳定，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10.3%、12.3%。

2、交通运输状况

连云港不断加快构筑现代化公路大交通网络的步伐，20 年间投入交通建设的资金高达近 300 亿元，公路建设在 20 年间发生了巨大变化，连云港市为全国 45 个公路主枢纽城市之一。连云港市主城区对外交通主要公路有 6 条。其中南北走向的对外公路为 G204、G15 沈海高速(原沿海高速)、G25 长深高速（原宁连高速）、东西走向的对外公路为 G30 连霍高速（原连徐高速）、G310 及 G327，形成“三纵三横”向外辐射的对外公路网。

3、人群健康

区域人群健康状况良好，无地方病史。

4、干线公路网规划

连云港市公路网规划布局为“放射形加方格网”形态，由骨架干线、快速

干线、一般干线、农村公路构成。

新海新区规划范围东至花果山麓 30 米等高线、宁连高速，西至郁洲路、瀛洲路，南至宁海立交桥，北至港城大道。由科教园区片区、凤凰新城片区、行政中心周边地区及东盐河至郁洲路拓展区整合而成，总面积约 37.6 平方公里，其中科教园区 21.7 平方公里，苍梧路城市组团 3.3 平方公里，行政中心周边 5.4 平方公里，凤凰新城 7.2 平方公里。

凤凰新城是凤凰新城区域边界为北至海宁东路，西至瀛洲路，南抵立交桥，东至宁连高速，是一块近似三角形地区，全城规划用地约为 7.21 平方公里，规划道路网络由高速公路、主干道、次干道、支路组成。高速公路为宁连高速；主干道为瀛洲路、海宁路、新建东路、科苑路；次干道有东西向的风舞路和南北向的凤凰大道、朝凤路、学院路。本项目的建设，将完善凤凰新城路网，提升区域服务水平。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属大气环境功能二类区, 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根据《连云港市环境状况公报》(2014), 2014年, 市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共 250 天, 优良率为 69.4%, 与 2013 年相比提高 2.7%。

2014 年, 市区空气中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为 30 微克/立方米、二氧化氮为 35 微克/立方米, 与 2013 年相比分别下降 11.8%和 2.8%, 均符合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要求。一氧化碳和臭氧按年评价规定的方法计算, 浓度分别为 2.0 毫克/立方米和 145 微克/立方米, 其中, 臭氧浓度与 2013 年持平, 一氧化碳浓度较 2013 年下降 16.7%。可吸入颗粒物(PM10)和细颗粒物(PM2.5)未达到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要求, 其中, PM10 年均浓度为 111 微克/立方米, 与 2013 年相比下降 6.7%; PM2.5 年均浓度为 61.2 微克/立方米, 与 2013 年相比下降 8.66%。因此区域内空气质量现状比较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区域内的主要河流为东盐河。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东盐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水质标准。

根据《连云港市环境状况公报》(2014), 全市地表水达到 III 类以上水质类别的断面占 56.8%、IV 类水质断面占 23.9%、V 类水质断面占 6.8%、劣 V 类水质断面占 12.5%。超标断面主要为市区景观河流以及跨界河流。

市区主要景观河流未能达到相应功能类别标准, 主要污染物为氨氮、总磷、石油类。与 2013 年相比, 西盐河、大浦河水质有所下降, 烧香河、龙尾河、排淡河、玉带河水质无明显变化。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按《连云港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规定》, 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

量标准》(GB3096-2008) 1类区标准,即昼间 $\leq 55\text{dB(A)}$ 、夜间 $\leq 45\text{dB(A)}$ 。根据区域近期已批项目的声环境监测数据,区域环境噪声昼间均小于 55 dB(A) ,夜间小于 45dB(A) ,表明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可以满足《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2008) 1类区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表 3-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控制要求
大气环境	中央华府	NW	120	1600户	居民区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韩庄村	SE	140	-	居民区	
	小徐庄村	SE	370	-	居民区	
	东瑞花园	SW	345	530户	居民区	
	九岭村	NE	400	-	居民区	
声环境	中央华府	NW	120	1600户	居民区	GB3096-2008 1类区域
	韩庄村	SE	140	-	居民区	
	小徐庄村	SE	370	-	居民区	
	东瑞花园	SW	345	530户	居民区	
	九岭村	NE	400	-	居民区	
水环境	东盐河	W	1100	-	景观、工业、农业用水	GB3838-2002IV类
生态环境	九岭山	NE	150	-	-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详见表 4-1。				
	表 4-1 空气质量标准值				
	污染物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标准来源
		年平均	24 小时平均	小时平均	
	TSP	200	300	/	GB 3095-2012 二级标准
	SO ₂	60	150	500	
	NO ₂	40	80	200	
	PM ₁₀	70	150	/	
	CO	/	4mg/m ³	10mg/m ³	
2、水环境质量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执行IV类。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序号	项目	第III类	标准来源		
1	pH 值 (无量纲)	6~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IV类		
2	溶解氧 \geq	5			
3	高锰酸盐指数 \leq	6			
4	化学需氧量 (COD) \leq	20			
5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leq	4			
6	氨氮(NH ₃ -N) \leq	1.0			
7	总磷(以 P 计) \leq	0.2			
注: 除 PH 外, 其余项目标准值单位均为 mg/L					
3、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位于学院路、新滩官庄路之间, 道路两侧 45 米范围执行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标准, 其余区域执行 1 类标准。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值					
类别	标准值 (dB(A))		依据		
	昼间	夜间			
1 类	≤ 55	≤ 4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		

	4a类	≤ 70	≤ 55	2008)
--	-----	-----------	-----------	-------

排 放 标 准	<p>1、噪声排放标准</p> <p>项目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详见表 4-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4 施工期厂界噪声标准值（单位：dB(A)）</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 colspan="2">噪声限值 dB (A)</th> <th>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昼间</td> <td>夜间</td> <td rowspan="2">GB12523-2011</td> </tr> <tr> <td>70</td> <td>55</td> </tr> </tbody> </table>	噪声限值 dB (A)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GB12523-2011	70	55	
	噪声限值 dB (A)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GB12523-2011							
	70	55								
<p>2、大气污染物</p> <p>项目大气污染施工期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污染物</th> <th>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³)</th> <th>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1.0</td> <td rowspan="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td> </tr> <tr> <td>氮氧化物</td> <td>0.12</td> </tr> <tr> <td>沥青烟</td> <td>生产设备不得有明显的无组织排放存在</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氮氧化物	0.12	沥青烟	生产设备不得有明显的无组织排放存在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氮氧化物	0.12									
沥青烟	生产设备不得有明显的无组织排放存在									
总 量 控 制	<p>本项目无总量指标申请</p>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程施工简述(图示):

公路建设的主要工序如下:

选线→勘探设计→征地→放线→路基填挖→边坡防护→路面工程→交通工程→竣工通车→运营管理

图 5.1 海宁路施工流程图

主要污染工序:

1、施工期

(1) 各种施工机械的噪声，源强一般在 80~90dB(A)之间。详见表 5-1。

表 5-1 施工机械作业噪声源强表

序号	机械类型	测点距施工机械距离 (m)	最大声级 L _{max} (dB)
1	轮式装载机	5	90
2	平地机	5	90
3	双轮双振压路机	5	81
4	推土机	5	86
5	轮胎式液压挖掘机	5	84
6	摊铺机	5	82
7	风镐	1	87

(2) 土地开挖、场地平整及铺路等施工会产生扬尘、废气等污染物。

①扬尘

项目施工过程中，扬尘起尘特征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静态起尘，主要指土方、建筑垃圾堆放过程中风蚀尘及施工场地的风蚀尘；另一类是动态起尘，主要指建筑材料，一般来源于：土方挖掘、堆放、清运、回填及场地平整过程产生的粉尘；建筑材料砂子等在其装卸、运输、堆放等过程中，因风力作用而产生的扬尘污染；运输车辆往来造成地面扬尘；施工垃圾在其堆放和清运过程中产生扬尘。

②废气

项目施工现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以汽、柴油为燃料，排放的少量尾气会对大气环境造成短期影响以及项目铺路所用沥青砼产生的沥青烟气。

(3) 施工期对场地现有土地开挖将产生土石方等固体垃圾量约 8782m³，可用

于项目绿化带建设，以及外运用做区域其他建设项目场地平整及抛填等，建筑材料包装废料等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4) 项目处于城市建成区，施工人员均来自周边，因此项目无需设置临时生活区，项目施工期污水主要为生产废水。生产废水量约 4t/d，含有泥沙及油污等，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约为 SS400mg/L、石油类 10mg/L。

2、运营期

项目运营期主要是大气污染、噪声污染和固废。

大气污染环境因子主要为汽车尾气和道路扬尘；噪声污染主要来自道路上过往的车辆产生的机械噪声及地面振动；固废主要是过路人员的生活垃圾。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表 6-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种类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污染物	施工期	扬尘、施工机械尾气、沥青烟气	-	-	-	-	-	大气
	运营期	扬尘、汽车尾气	-	-	-	-	-	大气
水污染物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废水量 (t)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	排放去向
	施工期 生产废水	SS	720	1000	0.72	0	0	隔油沉淀后回用
		石油类		10	0.0072	0	0	
固体废弃物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处理处置量	综合利用量	外排量	备注	
	施工期	土石方等建筑垃圾	8782m ³	0	8782 m ³	0	作为绿化带用土和其他区域回填土等	
		建筑材料包装废料	-	-	-	-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运营期	过路人员生活垃圾	-	-	-	-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噪声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机械噪声	80~90dB(A)				隔声屏障	
	运营期	过往车辆交通噪声	-	-	-	-	加强交通管制	
<p>主要生态影响：</p> <p>项目所在地原为农田，永久性占地约 0.93 公顷，项目的建设改变了原有地块的植物种类及植被覆盖面积，属永久性破坏，另有部分施工期用作堆场的，在项目建成后可通过绿化得到有效恢复。</p>								

表 6-2 噪声

序号	设备名称	等效声级(dB)	所在工期
1	轮式装载机	90	施工期
2	平地机	90	
3	双轮双振压路机	81	
4	推土机	86	
5	轮胎式液压挖掘机	84	
6	摊铺机	82	
7	风镐	87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

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道路新建道路工程产生的扬尘，施工机械尾气和沥青烟气等。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各环节产生的大气污染废物皆为无组织排放，根据类似施工现场的监测资料，在施工作业场地处近地面总悬浮颗粒物（TSP）最大日均浓度可达 $0.58-11.56\text{mg}/\text{Nm}^3$ ；根据有关施工现场的实测资料，在一般气象条件下，平均风速为 $5\text{m}/\text{s}$ 时，施工现场空气中 TSP 的日均浓度为其上风向对照点的 2~2.5 倍，建筑施工扬尘的影响范围在其下风向可达 150 米，影响范围内 TSP 日均浓度平均值可达 $0.49\text{mg}/\text{Nm}^3$ （相当于空气质量评价标准的 1.6 倍）；而且随风速增大，施工扬尘产生的污染程度和超标范围也将随之增强和扩大。项目施工现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以汽、柴油为燃料，排放的少量尾气会对大气环境造成短期影响。施工车辆排放尾气的主要污染物为 NO_x 、CO 和烃类等。铺路时现场禁止沥青拌合，采用商品沥青。沥青砼产生的沥青烟气污染物浓度一般在下风向 50m 外苯并芘低于 $0.00001\text{mg}/\text{m}^3$ ，酚在下风向 60m 左右 $\leq 0.01\text{mg}/\text{m}^3$ ，THC 在 60m 左右 $\leq 0.16\text{mg}/\text{m}^3$ 。因此项目施工期将对近距离的大气产生污染，但这种影响是短暂的、局部的，将随施工结束而消失。

对因施工期大气污染可采取以下控制措施来降低其影响范围及程度：

① 施工现场要合理安排，所有砂石料应统一堆放、保存，尽可能减少施工场地的堆场数量，并对堆场加篷布覆盖或定期洒水；物料堆场必须远离敏感点，要求设置在环境敏感点主导风向下风向 300m 以外；其他易起尘的细颗粒散体材料，应安排在库内存放或严密遮盖。汽车在运输石料、土方时，对于易起尘物料应采用封闭型车辆运输，避免因风力及道路颠簸造成的撒漏及扬尘，控制进场车速，减少装卸物落差。施工道路应保持平整、设立施工道路养护、维修、清扫专职人员，保持道路清洁、运行状态良好。在干燥天气、运输高峰时段，应对施工道路适时洒水。工地出口要设置清除车轮泥土的设施，确保车辆

不带泥土驶出工地。

② 扬尘量与粉尘的含水率有关，粉尘含水率越高，扬尘量越小，目前国内大多数施工场均采用洒水来进行抑尘。

③ 施工期间燃油机械设备较多。对燃柴油的大型运输车辆、推土机需安装尾气净化器。运输车辆禁止超载，不得使用劣质燃料。对车辆的尾气排放进行监督管理，严格执行汽车排污监管办法和汽车排放监测制度。

④ 施工现场要进行设置围栏或设置屏障，以缩小施工扬尘扩散范围，降低对区域大气环境的影响。当出现风速过大或不利天气状况时应停止施工作业，并对堆存的砂粉建筑材料进行遮盖。

⑤ 开挖的土方及建筑垃圾要及时进行利用，以防因长期堆放表面干燥而起尘，对作业面和材料、建筑垃圾等堆放场地定期洒水，使其保持一定的湿度，以减少扬尘量。

⑥ 合理安排工期，尽可能地加快施工速度，减少施工时间，并建议施工单位采取逐段施工的方式，施工中应注意减少地表裸露。

⑦ 建设单位在工程概算中应包括用于施工过程扬尘控制的专项资金，施工单位要保证此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⑧ 有关施工现场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的其他措施按照“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工作基本标准”执行。

采用上述措施后，可有效地控制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在工地周界外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的限值要求。

2、声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由于各种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噪声的辐射，将不可避免地将产生噪声污染。

施工噪声对周围地区声环境的影响，一般采用《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进行评价。其噪声排放标准详见表7-1。

表 7-1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噪声限值(dB(A))	
昼间	夜间
70	55

施工现场主要噪声源有轮式装载机、平地机、压路机、摊铺机及风镐等，源强在 80~90dB(A)之间。

根据噪声扩散衰减模式预测计算，白天施工机械噪声影响范围在 40 米以内，夜间影响范围在 200 米以内，筑路机械噪声夜间对区域声环境的影响是短暂的，并将随着工程的推进和施工结束而消失。通过采取下列措施可减缓影响：

① 在距路线近距离内有集中居民区的路段，强噪声施工机械夜间停止施工作业；

② 合理安排施工时序，避免高噪声机械同时施工；

③ 高噪声机械施工点处设置建议隔声障。

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施工噪声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

3、水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

由于项目位于城市建成区，施工人员主要来自周边，因此施工场地内无需设置生活区。故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为各种施工机械设备运转的冷却、洗涤排水和施工现场清洗、建材清洗、水泥路面养护等排水(约 4t/d)，其中含有一定的泥沙及油污等。

施工现场宜建隔油池、沉淀池等水处理构筑物，对生产废水进行简易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

项目施工期废水经处理后回用，无外排，因此对区域地表水质量影响较小。

4、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时，土地开挖预计将产生土石方和建筑垃圾等约 8782m³，可用于项目绿化带建设以及外运用做区域其他建设项目场地平整及抛填等；建筑材料包装废料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

5、施工期生态影响分析

项目建成后，道路需永久性占用田地约 0.93 公顷。因施工作业，这些土地上的植被将全部损失，同时由于机械碾压及施工人员践踏，施工作业区周围地块上植被也易被损坏。

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是通过改变土壤理化特性进行的，最明显的改变是土地植被毁坏、地面裸露、表体的温度增加、有机质分解、表土内有机质含量大幅降低，不利于重新栽植其它植被。另外，由于施工破坏和机械挖运，使土壤富集过程受阻，主要表现在下述方面：

① 水土流失。施工区域原有植被遭受破坏，水土涵养水份能力显著降低，水土流失量将增加。

② 草木残落、植物积累阻断。评价区土壤肥力的维持是生物富集的结果，原有林草的大量生残体提供了土壤物质循环与养分富集的基础，而施工的挖运，阻断了富集途径。

③ 影响了生物对灰分元素的吸收与富集。由于每年积累的生物残体数量大，所以生物对灰分元素的吸收与积累十分明显，若以一亩地 225kg 计，则每年每亩吸收的灰分元素达 38kg，相当于 N 0.26kg、P₂O₅ 0.15kg，所以该评价区田地条件下通过生物吸收使营养元素重新回到土壤中的“生物白肥”作用十分强烈，而施工砍伐了作物和灌草，“生物白肥”途径也被阻断。

④ 阻断了生物与土壤间的物质交换。土壤理化性质的变化，直接影响到植被的重新恢复。

因此，要求施工单位在施工中注意尽量维护土壤现状，使开垦与保护土壤相结合，通过采取一定的防护措施来减少对生态环境的破坏。主要措施如下：

① 尽量保护征地范围内的林木，切实需砍伐的应尽可能易地抚育；

② 临时用地范围内的林木尽量不砍或少砍，尽可能减少临时占地；临时用地施工结束后必须及时清理、整平、松土、绿化，恢复其地表植被。

③ 加强管理，不准砍伐道路用地以外的林木，尽可能减少对施工作业区周围树木、灌草丛的践踏与损坏。

④加强管理，应教育施工人员不能毁坏田地、应爱惜林木。

⑤施工产生的土石方除部分用于景观道路的回填外，过剩部分应尽可能及时外运用于其他地区填土，禁止在临时推土区上长期堆存，以免破坏堆土区表层土的性质，影响后期的农田复垦。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道路运营后，主要大气污染源为汽车尾气和道路扬尘。大气扩散条件相对较好，汽车尾气的排放对住宅环境影响不显著；若大气扩散条件不好，车流量又大时，在距交通干线 50 米范围内会有氮氧化物和一氧化碳废气的影响。因此对于大气污染的防治主要由交通管理部门加强交通管理进行控制，管理措施如下：

① 严格车管制度，严格执行国家颁布的机动车排放限制标准，禁止尾气超标的车辆、无遮盖措施的装载散装物料车辆上路；对不同车辆类型运输路线的限制和分流，不仅可以保持道路畅通，也可以保护道路的质量不受损害，保护沿路居民不受干扰；

② 加强对道路的养护，使道路保持良好运营状态，减少塞车现象发生；由环卫部门配置洒水清扫车，定期进行洒水和路面清扫，减少由于动车行驶时产生的二次扬尘和大风起尘；

③ 加强周边绿化建设，以进一步改善周边环境。由于项目道路交通量相对较小，且区域地势空旷、风速较大，不会形成较大的集中污染源，产生的少量汽车尾气很快得到扩散，基本上不会影响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2、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后污水主要为雨水。本次设计道路红线 30m 宽，布置一趟雨水管线，接入已实施的海宁路（学院路以东）段雨水管，最终排入东盐河。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交通噪声。为保障道路两侧良好的声环境质量，必须采取一系列的降噪措施。具体如下：

(1)工程降噪：利用道路两侧的绿化树林的散射、吸声作用以及地面吸声达到降低噪声的目的。

(2)工程管理：通过加强道路交通管理，如限制性能差的车辆进入道路，在重要敏感点（居民集中路段等噪声敏感区域）附近路段两端设置限速、禁鸣标志等，可以有效控制交通噪声的污染；经常维持道路路面的平整度，避免因路况不佳造成车辆颠簸等引起交通噪声增大

4、固体废弃物的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后，会产生一定量的生活垃圾，道路两侧适当距离设置垃圾收集装置，由环卫部门按期进行清运，不会对区域环境产生污染。

5、生态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项目永久性占地 0.93 公顷，原有植被被破坏，本项目的建设充分考虑了生态影响的补偿，在道路的沿线进行了大量的植被恢复，降低了道路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6、规划相符性分析

该项目即位于凤凰新城片区，它与周边路网的建设，对提高该区域城市交通功能，完成区域形态，促进城市区域协调发展有着重要现实意义。该项目的建成，有利于招商引资，有利于加快凤凰新城的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凤凰新城产业向规模化、集约化的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同时能带动和促进凤凰新城的发展，就当前的经济改革深化及市场经济发展而言，将起到一定的循环联动作用；能促进产业区的经济发展，有利于地方资金积累，改善地方的财源建设，增强地方的经济实力，为该地的经济建设提供有效的后续支持。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 320701201510026 号）和项目方案批复（连规函[2015]168 号）见附件。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含生态）

内容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施工期	粉尘、沥青烟气	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定期清扫施工现场，并辅以洒水抑尘；对运输砂石料、水泥的车辆应加盖篷布，使用商品沥青砼	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运营期	扬尘、汽车尾气	加强道路周边绿化建设，并对道路进行洒水降尘	
水污染物	施工期	生产废水	建设集水池、沉淀池	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
固体废物	施工期	土石方建筑垃圾、包装废料	土石方建筑垃圾充分利用，包装废料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满足环保要求
	运营期	生活垃圾	路边设置垃圾桶，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噪声	<p>施工期：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高噪声设备在近居民点夜间必须停止施工。经采取以上措施后可避免或降低施工噪声对环境目标的影响。</p> <p>运营期：加强交通管制及绿化带降噪。可降低道路交通噪声对周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p>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项目永久性占地约 0.93 公顷，施工期对占用的地块尽可能进行补偿，临时占地表层土尽可能用于复垦，施工人员文明施工，施工后要加强对生态系统的恢复，同进加强对生态系统的管理，使生物量损失能尽可能得到补偿，水土流失保持现有水平。</p>				

九、结论与建议

1、结论

(1)产业政策

本项目属 E4721 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在国家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的中属于国家鼓励类项目，项目的建设不违背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产业政策方面是可行的。

(2)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连云港市凤凰新城片区，凤凰新城区域边界为北至海宁东路，西至瀛洲路，南抵立交桥，东至宁连高速，是一块近似三角形地区，全城规划用地约为 7.21 平方公里，规划道路网络由高速公路、主干道、次干道、支路组成。高速公路为宁连高速；主干道为瀛洲路、海宁路、新建东路、科苑路；次干道有东西向的凤舞路和南北向的凤凰大道、朝凤路、学院路。

本项目是衔接学院路和新滩官庄路间的道路。本项目的实施，方便了周围的出行，完善了周边的交通网络，改善了交通环境，提升城市的整体形象，改善投资环境，带动经济的发展。拟建项目不仅是连云港市发展的内在需要，也是连云港市城市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项目的建设符合连云港城市总体规划的要求，有利于连云港市完善交通基础设施，改善区域投资环境、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因此，项目建设与区域规划是相符的，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 320701201510026 号）和项目方案批复（连规函[2015]168 号）见附件。

(3)环保防治措施

项目在施工期有废水、扬尘、固体废物、噪声污染，通过采取适当措施可以削减其对环境的不利影响，随施工结束这些影响也将随之消失。

施工期间的路线开挖使植被遭到破坏，农田被侵占。经取过土后的土地直接裸露，易造成水土流失；工程结束后，附近及施工区内将完善并恢复植被等水土保持设施，使施工期加重了的水土流失强度得到最大程度恢复。

项目在运营期主要有大气、噪声污染，通过加强交通管理及绿化带降尘降噪等措施可以降低对外环境的不利影响。

(4)总量控制

本项目无总量指标申请。

(5)结论

海宁路（学院路-新滩官庄路）新建工程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1 本）修正》及《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限制、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项目位于连云港市凤凰新城片区，符合区域用地规划要求；各项污染治理得当，经有效处理后可保证污染物稳定达到相关排放标准要求，对外环境影响不大，不会降低区域功能类别。因此，从环保的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本次环评评价结论仅对以上的建设地点、工程方案、建设规模负责，若项目的建设地点、工程方案、建设规模发生大的变化时，应另行评价。

2、建议

- 1、施工单位应严格按照要求文明施工，加强对施工现场的管理，合理安排施工设备，努力降低施工现场噪声及扬尘；
- 2、本工程施工过程中注意文明施工，不要破坏未被占用的农田。
- 3、施工区表层土壤单独存放，用于回填覆盖；要标明施工活动区，禁止施工人员进入非施工区活动；对施工机械、运行方式的施工时间等进行严格规定，要注意在非暴雨季节施工和保证施工场地的畅通，注意水平施工，避免垂直施工，以消减施工造成的水土流失；
- 4、施工产生的土石方应及时外运处置，禁止在地块上长期堆存。
- 5、运营期需加强道路交通管理、路面及绿化养护。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